

四口家慘遭滅門

屍體仍未尋獲 同村男子被捕

【本報訊】記者吳國洪報導：粉嶺昨日揭發冷血滅門命案，在中大任職文員的四十餘歲男子因曠工引起同事懷疑，警員趕往其坪輦村住所調查時，發現屋內有血，男女戶主及一對不足十歲女兒人間蒸發，認為事件有可疑，重案組接手跟進，並扣查同村一名同齡男子，不排除四口家已遭人殺害和埋在村內附近山野，案件暫列有人失蹤處理。

坪輦村寓所滿布血漬

疑已遇害男戶主姓譚（四十三歲）、女戶主三十餘歲，一對女兒分別十歲和七歲。被捕疑人年約四十三歲，警方暫透露他的身份和背景，只稱有線索顯示他與案件有關而要扣查；警方表示，失蹤案件將循多方面途徑調查，包括錢債糾紛、土地使用權、鄰里關係和過往紛爭。警方拒絕評論被扣查男子是否為精神病患者，僅稱仍在調查中。

負責調查此案的新界北總區重案組警司李永康說，由於現時仍未發現四名事主屍體，只能列作失蹤人口處理；他拒評他們是否經已遇害，僅稱肇事單位內發現大量血漬，有輕微打鬥痕跡，但並沒有搜掠和搶掠。警方表示，在調查此案時遇到不少困難。

事主曠工惹同事起疑

現場消息稱，任職中大文員的男戶主一家四口，居於坪輦村一間石屋，昨晚他突然曠工，由於男戶主早前曾透露與人結怨，同事多次無法與其聯絡，認為有可疑遂報案求助。由於有輔助證據，警方即時派員登門調查，發現屋內空無一人，但屋內遍佈血漬，一直未能與男女戶主取得聯絡，於是封鎖現場，並轉知上級增派人手調查。重案組迅即趕至，向村民了解男戶主的生活細節，發現同村一名男子疑與男戶主有過節，即時派員趕往查詢，並被警方列

作疑人扣查，因對方拒絕合作，警方要召喚鑑證科及相關專家到場協助蒐證，同時動員大批人手在肇事單位和附近山頭的空地，進行地毯式搜查。最壞推算，不排除譚家四口已全部遇害。

滅門兇殺案在本港甚少發生，最近的一宗相類似案件，已要追溯到二十多年前的葵涌警察宿舍滅門案。該案死者為警員鄭炳和（三十七歲）及其妻李鳳鳴（三十五歲），他們育有一對子女，小姊弟分別只有十一歲及五歲。在一九八七年四月，四人被發現伏屍葵涌警察宿舍一個單位內，各人均身中多刀，血肉模糊，死狀相當恐怖；警方追查五個月後破案，拘捕一名舞廳大班黎新來（二十五歲），並揭發鄭妻和黎有染，竟安排情夫入屋謀殺親夫，因驚醒子女，黎索性殺掉兩童，鄭妻阻止不果並受重傷，大量失血致死。黎新來被判死刑，一九九〇年獲特赦改終身監禁。



▲大批警員奉召到坪輦村現場搜索及調查

無牌賓館二級火

一死八傷

尖沙咀彌敦道一間涉嫌僱建無牌經營的賓館，昨日清晨閉門失火湧出大量濃煙，消防處列作三級火警，動員過百救援人員，經近三小時努力撲救將火撲熄，事件造成一死八傷。有區議員促請政府加強巡查及規管區內類似的賓館。

本報記者 俞凱穎 實習記者 關潔瑩 黎浩良

火警現場為彌敦道一〇一號海防大廈，樓高十六層，每層樓有十二伙，落成四十多年，屬商住兩用大廈，內裡遍布賓館外，亦曾有不少人開設貿易公司或首飾加工工場等，出入人流複雜。因佔地理位置處於彌敦道、海防道和樂道之間，加上與重慶大廈及美麗大廈遙望，兼毗連尖沙咀港鐵站和遊客購物區，有業主將單位改裝成賓館甚至僱建加房，租予外國遊客，近年則改攻內地自由人士。

當局動員百消防撲救

業主立案法團表示，雖多次向相關業主提出抗議，並要求相關部門跟進，唯屋宇署僅發出警告信指「有人疑擅自改變單位用途及僱建單位」，但有人採拖字訣不予理會，令事件一直拖延多時也無法解決，致問題越來越複雜。他們稱，大廈消防系統去年曾經作大維修，事後獲消防處認可，不排除今次事件與有人私自更改單位間格有關，望保留追究權利。

事發昨日早上六時十九分左右，上址住客在睡夢中大鳴火警鐘和濃煙所驚醒，即時開門查看情況，發現走廊濃煙密布伸手不見五指，於是紛紛關門報案求助。消防員接報四分鐘內到場。由於接獲多個求助報告，加上現場未見有「明火」，負責救援消防員需兵分兩路，分別登樓搜救被困住客，同時追尋火頭。近百名住客被分別引領到天台或樓下暫避。

持雙程證中年漢喪命

火警在七時十五分升為三級，消防處共派出一百三十名消防員，並動員二十五輛消防車及十五輛救護車到場撲火和搶救傷者。稍後，消防員發現一間有僱建物的賓館，疑為火警源頭，即時破門入屋，發現上址共間有七間板間房，單位滿布濃煙和溫度過高，消防員要逐房破門搜尋，發現一名疑持雙程來港僅兩至三日、名叫江志偉（四十九歲）的男子昏迷屋內，送院搶救後證實不治。同層尚有一名姓嚴（七十歲）男子因吸入濃煙不適，亦需送院，他疑是肇事單位業主的胞弟。

此外，居於上址的一家六口，走火警時要由消防員協助走上天台，包括女戶主、其九歲兒子、個多月大嬰兒和胞妹及家傭等。同時有一對懷孕居上址的美籍夫婦，在走火警時割傷腳。他們與其他住客被安排上天台暫避，由於現場溫度酷熱，消防員要跑落樓自掏腰包，購買多樽礦泉水給避禍的住客飲用解暑。

火警在八時許受控制，於九時二十分撲滅，共造成一死八傷。期間，消防員曾架起雲梯，打破多個單位的門，協助被困的住客逃離現場。政府化驗師、警方重案組事後亦派員到場，協助調查火警起因，初步相信火警沒可疑，唯肇事原因有待深入調查。

今次起火的肇事單位為改裝板間房單位，在大廈外牆掛有類似賓館招牌，民政事務局長稱該單位並無領取任何商業牌照，正了解肇事單位是否違法「經營」。油尖旺區議員陳文祐說，區內大約有二百多間無牌賓館，建議政府加強巡查及規管。



▲消防員為受困老婦餵飲清水解渴



▲昏迷在起火單位內的男子送院後證實不治

死傷者姓名及情況

姓名	性別	年齡	傷勢
江志偉	男	49歲	死亡
姓嚴	男	70歲	穩定
姓張	男	60歲	已出院
姓馬	女	29歲	已出院
姓任	女	40歲	穩定
不詳	男	1月大	穩定
姓周	男	8歲	已出院
姓周	女	6歲	已出院
Cina	女	32歲	穩定

▲警員向一名老翁指示安全的疏散位置



▲大火歷經三小時後終被救熄

▲警員協助抬走長者

▲鄭太講述被困經過時猶有餘悸（本報攝）



住客的話

非常感激消防員

■周太（十一樓住客）：「當時走廊和樓梯『好黑』濃煙密布，根本伸手不見五指，我本來好驚，但身旁有消防員安慰，並帶領往天台走避，整個人頓時平靜下來，跟隨救援人員指示登上天台保命。由於幾個月前大廈曾發生火警，已有逃生經驗，今次懂得自備濕毛巾掩口鼻，避免吸入濃煙。不過逃生過程遇上太多濃煙，曾出現呼吸困難，幸引頭的消防員見狀，即時除下他們的氧氣面罩，讓我能呼吸，真的非常感激他。」

拖着懷孕妻逃命

■外籍男士（三樓住客）：「火警發生時好夢正濃，突然被火警鐘及嘈吵聲驚醒，

甫開門便見消防員正疏散鄰居，當時走廊已「漆黑」一片。心知不妙下，我便拖着懷孕七個月的妻子，加入走火警保命行列。由於走廊遍布玻璃碎片及積水，太太逃生時腳部被玻璃碎片割傷。幸送院檢查後證實「母子」平安我才放下心頭大石。」

濕毛巾封住門縫

■鄭太（八樓住客）：「過往半年大廈曾發生兩宗火警，當聽聞火警鐘大鳴時被驚醒，起床便嗅到有濃煙味攻入屋，慌忙叫醒丈夫和兒子逃生。但甫開門便看到走廊濃煙密布，只有退回屋內致電不同住的女兒求助，由她代為報警，並用濕毛巾把門縫封住，避免濃煙進入。等待期間，我們全家非常擔憂、驚恐度秒如年，一直盼望希望消防員能即時「登門」拯救。我住在這座大廈已有二十多年，因大廈為商住兩用，日常出入人流複雜，但我已經住慣，所以暫不會搬走。」